

附件 1:

研究、出版编辑、翻译、图书资料系列 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资历和专业条件

第一部分 资历条件

一、研究系列

(一) 研究实习员: 获得硕士学位、获得研究生班结业证书或第二学士学位证书; 获得学士学位, 见习一年期满合格。

(二) 助理研究员: 担任研究实习员职务 4 年以上; 获得博士学位; 获得硕士学位担任研究实习员职务 2 年左右; 获得研究生结业证书或第二学士学位证书, 担任研究实习员职务 2-3 年。

(三) 副研究员: 担任本学科助理研究员职务 5 年以上; 其中, 获得博士学位的, 担任本学科助理研究员职务 2 年以上。

(四) 研究员: 担任本学科副研究员职务 5 年以上。

二、出版编辑系列

(一) 助理编辑: 获得学士学位或大学本科毕业, 经一年见习期考察; 获得硕士学位; 获得研究生班结业证书或第二学士学位证书, 经考察能履行助理编辑职责。

(二) 编辑: 担任助理编辑职务 4 年以上; 获得硕士学位, 担任助理编辑职务 2 年; 获得研究生班结业证书或第二学士学位证书, 担任助理编辑职务 2-3 年; 获得博士学位, 经考察能履行编辑职责。

(三) 副编审: 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并符

合下列条件之一。1.取得“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中级)”(简称“中级资格证书”)或在2001年底前进入出版编辑工作岗位,获聘编辑职务满5年。2.获得博士学位,取得“中级资格证书”或在2001年底前进入出版编辑工作岗位,获聘编辑职务满2年。3.具有其他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取得“中级资格证书”,且按规定转为编辑职务满1年,并与原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时间累计满5

为编辑职务满1年,并与原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时间累
年(获得博士学位者任职年限满2年)。4.具有其他系列副高级
技术职务,从事出版编辑工作满1年(转系列)。

(四)编审: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并
下列条件之一。1.担任副编审职务满5年。2.具有其他系列副高
业技术职务,且按规定已转评为副编审职务后,从事出版编辑
满1年,并与原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时间累计满5年。3.具
他系列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从事出版编辑工作满1年(转系

三、翻译系列

(一)三级翻译(助理翻译):必须具有大学外语本科上
的基础知识和有关的专业知识,并有一定的汉语水平。获得硕
位、获得研究生班结业证书或第二学士学位证书并符合条件;
学士学位或大学本科毕业见习一年期满合格者;大学专科毕业
续从事翻译工作3年以上。

(二)二级翻译(翻译):必须具有比较系统的外语基础
一定的科学文化知识和翻译理论知识,工作中有一定成绩,并
掌握一门第二外语。获得博士学位并符合条件;获得硕士学位
任助理翻译2年左右者;获得研究生班结业证书或第二学位
书已担任助理翻译2-3年;其他担任助理翻译4年以上并符合

(三) 一级翻译(副译审): 1.具有翻译专业博士学位证书,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聘任翻译专业职务或者取得二级翻译证书后,从事翻译专业工作满2年; 2.具有翻译专业硕士学位证书,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聘任翻译专业职务或者取得二级翻译证书后,从事翻译专业工作满3年; 3.具有包括翻译专业在内的双学士学位证书或者翻译专业研究生班毕业证书,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聘任翻译专业职务或者取得二级翻译证书后,从事翻译专业工作满4年; 4.具有翻译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者学位证书,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聘任翻译专业职务或者取得二级翻译证书后,从事翻译专业工作满5年; 5.具有非翻译专业上述学历或者学位证书,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聘任翻译专业职务或者取得二级翻译证书后,其从事翻译专业工作的年限应相应增加2年。

(四) 资深翻译(译审): 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含)学历,并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评聘副译审专业职务后或者取得一级翻译证书后,从事翻译专业工作满5年。

四、图书资料系列

(一) 管理员: 中等专业或高等专科学校毕业, 见习一年期满合格。

(二) 助理馆员: 获得硕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 获得学士学位或大学本科毕业, 见习一年期满合格; 大学专科毕业, 担任管理员1-2年; 中专毕业, 担任管理员4年以上者。

(三) 馆员: 获得博士学位; 获得硕士学位, 担任助理馆员2年左右; 获研究生班结业证书或第二学士学位证书, 担任助理馆员2-3年; 大学本科或大学专科毕业, 担任助理馆员4年以上。

(四) 副研究馆员: 获得博士学位后, 担任馆员职务2年以上;

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担任馆员职务 5 年以上；大学普通班或大学专科毕业，从事专业工作 17 年以上，担任馆员职务 6 年以上。

（五）研究馆员：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担任副研究馆员职务 5 年以上；取得两个大学专科学历，其中一个为图书情报专业，担任副研究馆员职务 5 年以上；大学普通班或大学专科毕业，从事本专业工作 25 年以上，担任副研究馆员职务 7 年以上。

第二部分 专业条件

一、研究系列

（一）副研究员

1. 在本学科某一领域有深入的、创见性的研究，发表过具有较高学术价值，或产生了较大社会影响，或取得了较大经济效益的学术论文或专著。

2. 能够根据国家需要和本学科的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设计有较高学术意义或应用价值的研究课题，具有指导和主持本学科一定领域研究工作的能力。

3. 承担国家和院、所的科研项目，或独立从事某一课题的研究，每年按计划完成研究任务，至少提交 3-5 万字的学术论文或阶段性成果。每隔 1-2 年写出创见性的、有较高学术价值或较大实践意义的论文 1 篇。

（二）研究员

1. 在学术上有较深造诣，对本学科某一领域有开创性的研究，或在重要理论问题上有所突破，撰写过高水平的学术论文或专著，推动了本学科的发展，或产生了重大社会影响，或取得了重大经济

效益。

2. 能够根据国家需要和本学科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提出本学科某一领域的研究方向，设计具有重要意义或开创性研究课题，具有指导和主持研究工作的能力。

3. 承担国家和院、所的重点科研项目，或独立从事某一课题的研究，每年按计划完成研究任务，至少提交 3-5 万字的有较高学术价值或较大实践意义的论文或阶段性成果。若干年内写出有较高水平的专著。

二、出版编辑系列

(一) 副编审（图书编辑）

1. 专业技能。具备下列专业技术能力之一：（1）参与出版社选题的策划、出版计划的制定和实施，或承担编辑部（室）选题、出版计划的策划并组织实施。（2）策划过专业性或学术性较强的图书的编辑出版。（3）担任书稿的复审及重要图书的责任编辑，能够解决审稿或编辑中的疑难问题。

2. 学术水平。独立撰写并提交 2 篇具有一定学术水平的重点图书的选题报告或审读意见，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1）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出版相关专业或出版专业专著 1 部。（2）独立或作为第一译者出版译著 1 部，并在公开发行的期刊上发表出版专业或相关专业论文 1 篇。（3）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在公开发行的期刊上发表出版专业或相关专业论文 2 篇，其中，出版专业论文至少 1 篇。（4）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在公开发行的期刊上发表出版专业或相关专业论文 1 篇，并发表过出版专业或相关专业论文、研究报告、理论文章、译文、专题综述、书评、前言、序等共计 3 篇（每篇 3000 字

以上)。

3. 工作业绩。完成单位规定的工作任务，在编辑专业技术人员中成绩优异，并具备下列两项业绩条件：(1) 独立或作为第一责任编辑平均每年编辑出版图书 10 种或发稿 300 万字，复审图书按三分之一折算工作量。(2) 平均每年为出版社策划 2 种重点或系列书(丛书或套书) 选题并被采用。(3) 策划、责编 1 部院(省部)级及以上重点图书。(4) 策划、责编的图书有 1 种再版重印 3 次，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5) 策划、责编的图书有 1 种获院(省部)级及以上奖。

(二) 副编审(期刊编辑)

1. 专业技能。具备下列专业技术能力之一：(1) 熟悉并掌握本学科的作者、译者队伍，能够负责重要文稿的策划、约稿、组稿工作，组、约到优质的稿件。(2) 担任稿件的复审或重要稿件的责任编辑，能解决审稿或编辑中的疑难问题。(3) 参与组织、策划 1 个有影响力、有特色的优秀栏目，或担任重要栏目的责任编辑。

2. 学术水平。独立撰写并提交 2 篇及以上具有一定学术水平的期刊选题报告或审读意见，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1) 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出版学术专著 1 部。(2) 独立或作为第一译者出版学术译著 1 部，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发表过核心期刊论文 1 篇。(3) 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在公开发行的期刊上发表论文 2 篇，其中，1 篇须为核心期刊论文。(4) 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发表过论文、专题综述、研究报告、译文等累计 3 篇，其中，1 篇须为核心期刊论文。(5) 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发表过核心期刊论文 1 篇，并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要报》等系列内参上发表研究报告 2 篇。

3. 工作业绩。完成单位规定的工作任务，在编辑专业技术人员中成绩优异，并具备下列两项业绩条件：（1）作为责任编辑，平均每年编发论文 12 万字，或审读 100 万字。（2）编辑的论文被《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红旗文摘》转载共计 2 篇或论点摘编 4 篇，或被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全文转载 4 篇。（3）独立策划、责编的论文单篇最高被引频次 10 次。（4）年度考核被评为优秀 1 次。（5）参与策划或编辑的期刊获院（省部级）级及以上期刊奖 1 次。（6）编发的论文或研究报告获院（省部级）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次。

（三）编审（图书编辑）

1. 专业技能。具备下列专业技术能力之一：（1）承担出版社选题的策划、出版计划的制定和组织实施。（2）独立负责编辑部（室）选题、出版计划的策划，或负责专业性与学术性强的图书的策划和组织。（3）承担重要书稿的编审工作，能够解决审稿中的疑难问题。（4）担任编辑部（室）的主任或副主任，能够较好地完成指导编辑工作的任务，为编辑团队建设作出了显著的贡献。

2. 学术水平。独立撰写并提交 2 篇具有较高学术水平的重点图书的选题报告或审读意见，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1）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出版相关专业或出版专业专著 1 部。（2）独立或作为第一译者出版译著 1 部，并在公开发行的期刊上发表出版专业或相关专业论文 2 篇。（3）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在公开发行的期刊上发表出版专业或相关专业论文 3 篇，其中，出版专业论文至少 1 篇。（4）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在公开发行的期刊上发表出版专业或相关专业论文 2 篇，并发表过出版专业或相关专业论文、研究报告、理论文章、译文、专题综

述、书评、前言、序等共计 6 篇（每篇 3000 字以上）。

3. 工作业绩。完成单位规定的工作任务，在副编审专业技术人员中，成绩优异，并具备下列两项业绩条件：（1）独立或作为第一责任编辑平均每年出版图书 16 种或发稿 500 万字，复审图书按三分之一折算工作量。（2）平均每年为出版社策划 4 种重点或系列书（丛书或套书）选题并被采用。（3）在重大出版项目中担任主要负责人。（4）策划、责编的图书有 2 种再版重印 3 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5）策划、责编的成果获院（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2 项，或国家级奖励 1 项。

（四）编审（期刊编辑）

1. 专业技能。具备下列专业技术能力之一：（1）非常熟悉并掌握本学科的作者、译者队伍，能够组织国家重大课题或重要文稿的策划、约稿、组稿工作，组、约到优质的稿件。（2）复审或终审某些重要稿件，能够对稿件提出重要修改意见，较好地解决重大编辑业务问题和疑难问题。（3）策划、负责至少 1 个有影响力、有特色的优秀栏目。（4）担任编辑部（室）的主任或副主任，具有指导和培养编辑的能力和经历，能指导本部门专业技术工作的开展和完成重大编审任务。

2. 学术水平。独立撰写并提交 2 篇有较高学术水平的选题报告或审读意见，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1）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出版学术专著 1 部。（2）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在公开发行的期刊上发表论文 3 篇，其中，1 篇须为核心期刊论文。（3）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发表过较高质量的论文、专题综述、研究报告、译文等累计 4 篇，其中，1 篇须为核心期刊论文。（4）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发表核心期

刊论文 1 篇，并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要报》等系列内参上发表过具有较高水平的研究报告 4 篇。

3. 工作业绩。完成单位规定的工作任务，在副编审专业技术人员中，成绩优异，并具备下列两项业绩条件：（1）作为责任编辑平均每年编发论文不少于 16 万字；或审读 150 万字。（2）编辑的文章被《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红旗文摘》转载共计 4 篇或论点摘编 8 篇，或被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全文转载 8 篇。（3）独立策划、责编的论文单篇最高被引频次 20 次。（4）年度考核被评为优秀 2 次。（5）作为主要参与者，所在期刊获院（省部）级及以上期刊奖 1 次。（6）编发的论文或研究报告获院（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励 1 次。

（五）优先条件

同等条件下，具备以下两项条件者，应予优先考虑：

1. 图书编辑。（1）独立策划或组织出版的图书获得国家级出版奖。（2）独立策划过具有较大社会影响和学术影响的重大选题，被纳入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或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并验收合格。（3）获得院（省部）级及以上出版荣誉称号。（4）高质量、大幅度地超额完成单位规定的编辑工作量。

2. 期刊编辑。（1）作为主要参与者，所在期刊获国家级期刊奖。（2）作为主要参与者，所在期刊得到国家社科基金资助。（3）获得院（省部）级及以上出版荣誉称号。（4）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的科研成果获得院（省部）级及以上优秀科研成果奖三等奖及以上奖。

（六）延迟规定

被聘为编辑、副编审职务后，出现如下情况之一，当年不得申

报,并延迟申报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1.年度考核基本合格、不合格,延迟1年。2.编辑工作出现重大失误,受到院或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其他形式的处分者,延迟2年。3.在职称有关考试中作弊的人员,伪造学历、资历,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人员,延迟3年。

三、翻译系列

(一) 一级翻译(副译审)

1. 有较丰富的翻译专业工作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知识面宽广,熟悉中国和相关语言国家的文化背景,中外文语言功底扎实。

2. 胜任范围较广、难度较大的相应类别翻译专业工作,能够解决翻译专业工作中的疑难问题,能够承担重要场合、具有实质性内容的口译工作或者具备译文定稿能力。

3. 申请参加一级翻译评审的人员,必须取得与申请评审的语种和类别相一致的一级翻译考试成绩通知书。

4. 翻译工作成绩较大,有正式出版的译著或者公开发表的译文,对翻译实践或者理论有所研究,有翻译专业论文,须出具不少于20万字的笔译工作量的证明,或者由服务方证明的、在正式场合不少于100场次的英语口语译工作量,其他语种的口译工作量应不少于50场次。

(二) 资深翻译(译审)

1. 有丰富的翻译专业工作经验,知识广博,熟悉中国和相关语言国家的文化背景,中外文语言功底深厚。

2. 能胜任高难度的翻译专业工作,能够解决翻译专业工作中的重大疑难问题,具有较强的审定重要事项翻译稿件的能力,或者承

担重要谈判、国际会议的口译工作能力。

3. 对翻译专业理论有深入研究，组织、指导翻译专业人员出色完成各项翻译任务，在翻译专业人才培养方面卓有成效。

4. 翻译成果显著，任现职以来有翻译专业论文，并具备下列一项业绩成果材料：审定稿量在 30 万字以上的正式出版物或者单位证明；在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有统一书号（ISBN）的、各不少于 10 万字的译著或者翻译理论研究著作 2 部（对书中未注明参评人撰写章节的译著，须由该出版社出具有关证明，注明参评人所译章节）；在国内统一刊号的报纸、期刊上或者在国际统一刊号的国外报纸、期刊上发表的独立完成的译文，累计不少于 20 万字；承担重要谈判或者国际会议等口译任务 30 场以上的场次目录和服务方证明，及不少于 2 场的现场录音材料。

四、图书资料系列

（一）副研究馆员

1. 对某一学术领域有专门研究，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完成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全国性图书馆业务工作项目，研究成果对工作实践有促进作用，对推动本单位相关业务工作产生积极影响。

2. 在本单位业务工作中表现突出，为解决重大疑难问题做出了重要贡献。

3. 能够指导下级专业技术人员开展业务工作和专业研究。

4. 任现职以来，独著或作为第一撰写者，公开出版有较高学术水平的专著 1 部，或在公开发行的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有重要学术价值的论文 3 篇。

5. 从事图书情报资料工作自动化、网络建设、计算机系统开发

等图书情报资料现代技术工作的人员，须在地、市级以上项目中作为负责人或主要参与人，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系统设计和系统维护，作为技术骨干攻克重要技术难题，作为重要参加人撰写技术报告。

（二）研究馆员

1. 对某一学术领域有深入研究，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完成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全国性图书馆业务工作项目，研究成果对工作实践有明显促进作用，对推动本单位相关业务工作产生深远影响。

2. 在本单位业务工作中表现优异，为解决重大疑难问题做出了突出贡献。

3. 在下级专业技术人员培养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能够对下级专业技术人员的业务工作和研究给予指导。

4. 任现职以来，独著或作为第一撰写者，公开出版有较高学术水平、在业内有较大影响的专著 2 部，及在公开发行的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有重大学术价值的论文 5 篇。

5. 参与图书情报资料工作自动化、网络建设、计算机系统开发等工作的人员，任现职以来，独著或作为第一撰写者，公开出版有较高学术水平的专著 1 部，或在公开发行的刊物上发表有重大学术价值的论文 5 篇。

附件 2:

职称外语等级考试

根据国家规定，我院专业技术人员应按属地参加北京地区的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外语等级考试，取得相应“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成绩通知书”，达到合格成绩。考试成绩作为衡量专业技术人员业务水平和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条件之一。

第一部分 专业系列职称外语等级考试要求

序号	系列名称	考试等级		
		高级		中级
		正高	副高	
1	(社会科学)研究	A 级	A 级	B 级
2	出版编辑	A 级	B 级	C 级
3	翻译	B 级(二外)	B 级(二外)	C 级(二外)
4	高等学校教师	A 级	A 级	B 级
5	工程技术	A 级		B 级
6	图书资料	A 级	B 级	C 级
7	文物博物	A 级	B 级	C 级
8	档案	A 级	B 级	C 级
9	新闻	A 级	B 级	C 级
10	会计	B 级		C 级
11	经济	B 级		C 级
12	统计专业	B 级		C 级
13	卫生技术	A 级	A 级	B 级

第二部分 研究等系列职称外语等级考试规定

我院研究等系列(不含出版编辑系列)职称外语等级考试要求如下:

一、基本要求

(一) 我院研究等系列职称外语等级考试的合格标准为 60 分。申报人须取得相应的“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成绩通知书”,或符合相应免试条件。

(二) 在尚未晋升所申报的职称之前,与之相应等级的“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成绩通知书”持续有效。

(三) 援藏(青)、援疆、博士服务团等交流挂职专业人员,可参加挂职当地组织的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取得的“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成绩通知书”具有同等效力。

(四) 职称外语等级考试实行两级管理,各单位人事部门负责审查申报人的考试语种、考试等级、成绩通知书等材料,或免试人员《晋升职称免试登记表》和相关证明材料;人事教育局负责检查各单位审查程序和证明材料。

(五) 翻译系列职称外语考试按照我院《关于转发外文局〈关于全国翻译系列职称评审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要求的通知〉的通知》(社科〔2013〕人字 52 号)有关规定执行。

二、免试条件及相关解释

(一) 具有国家认定的相应留学经历者(应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材料)。

具体解释:申报人在国外或境外用申请免试语种相同的语言学习并获得学历、学位证书,同时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材料。此规定不适用于在国外留学或工作一定时间，未取得国外学历学位的人员；也不适用于在国外高校、科研机构进修或作为访问学者的人员。

（二）申报副高级职称时职称外语考试成绩达到要求，申报正高级职称须再次参加同一级别考试者。

具体解释：申报副高级职称与申报正高级职称需要参加同一级别的外语考试，如果在评审副高级职称时通过了相应级别的考试，那么在申报正高级职称时可不再参加职称外语等级考试。例如，在研究系列，申报正副高级职称均须通过全国职称外语 A 级考试，如果申报人在申报副研究员职称时已通过 A 级考试，在申报研究员时可以免试。

（三）出版过独立完成的外文学术专著、译著者。

具体解释：申报人如用申请免试语种独立撰写或翻译（中译外，外译中均可）学术著作、译著，且已正式出版，可以免试。合作完成、未出版、非学术性专著或译著、译文、外文论文均不属免试范围。

（四）专门从事古籍整理工作，或专门从事历史时期考古研究工作工作者。

具体解释：我院考古研究所的夏商周考古研究室、汉唐考古研究室、边疆民族与宗教考古研究室中专门从事考古研究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可以免试外语。

（五）获得硕士学位申报中级职称、获得博士学位申报副高级职称者。

（六）50 岁以上晋升副高级职称和 55 岁以上晋升正高级职称，在以申请免试语种为官方语言的国家留学或工作一年以上者。

(七) 申报各系列初级职称者。

具体解释：包括翻译系列免试第二外语。

(八) 通过英、法、日、德、俄、西班牙、阿拉伯语等 7 个语种的中级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的人员，在晋升中级职称时可以免试第二外语；未实行以考代评的语种或专业级别，在晋升职称时仍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制度，需要相应级别的第二外语合格证书。

(九) 博士学位获得者在申报翻译系列副高级职称时可以免试第二外语，但在申报翻译系列正高级职称时，除符合相应的免试条件以外，还须提供第二外语 B 级考试合格证书。

三、放宽职称外语要求规定

(一) 申请放宽外语成绩要求的条件：能力业绩突出，独立完成的科研成果获得院优秀科研成果奖二等奖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有较强的科研管理能力，同时在专业研究方面做出突出成绩的科研管理人员。

(二) 申请放宽外语成绩要求的程序：所学术委员会推荐，单位正式行文报人事教育局审核，提交院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领导小组审议批准。

第三部分 出版编辑系列职称外语等级考试规定

一、基本要求

(一) 申报出版编辑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者，其相应级别的外语等级考试成绩达到 60 分(总分为 100 分)，即可申报相应级别的职称，该成绩的有效期至本人正高级职称评审通过为止；其相应级别的外语等级考试成绩达到 45 分(总分为 100 分)，即可申报相

应级别的职称，该成绩的有效期至本人该级别职称评审通过为止。

(二) 1982年12月31日以前参加工作的出版专业技术人员申报出版编辑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其相应级别的外语等级考试成绩达到45分(总分为100分)，即可申报相应级别的职称，该成绩的有效期至本人正高级职称评审通过为止。

二、免试条件

(一) 至申报年度12月31日以前，连续工龄满30年或连续从事新闻、出版专业技术工作满25年。

(二) 取得外语专业专科及以上学历。

(三) 获得博士学位申报副高级职称、获得硕士学位申报中级职称。

(四) 已取得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A级、B级合格证书(含1982年12月31日以前参加工作，并在2000年度以后参加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成绩达到45分)，申报正高级或副高级职称。

(五) 在国外留学一年以上回国参加首次职称评审。

(六) 参加《中国国际化人才外语考试》(BFT)，通过中级(B级)者申报中级职称，通过高级(A级)者申报高级职称。

(七) 参加TOEFL(托福)考试、IELTS(雅思)考试或GRE(美国研究生入学考试)，取得分数超过该考试满分50%以上。

附件 3:

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

根据国家规定，我院专业人员应按属地参加北京地区的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取得合格证书。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证书作为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条件之一。

第一部分 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科目要求

一、研究、翻译、图书资料等系列

序号	科目（模块）	备注
1	中文 Windows 7 操作系统	应试人员任选其一
	中文 Windows XP 操作系统	
	红旗 Linux Desktop 6.0 操作系统	
2	Word 2007 中文字处理	应试人员任选其一
	Word 2003 中文字处理	
	金山文字 2005	
3	Excel 2007 中文电子表格	应试人员任选其一
	Excel 2003 中文电子表格	
	金山表格 2005	
4	PowerPoint 2007 中文演示文稿	应试人员任选其一
	PowerPoint 2003 中文演示文稿	
	金山演示 2005	
5	Internet 应用（Windows 7 版）	应试人员任选其一
	Internet 应用（Windows XP 版）	

序号	科目（模块）	备注
6	FrontPage 2003 网页设计与制作	应试人员任选其一
	Dreamweaver MX 网页制作	
7	Visual FoxPro 5.0 数据库管理系统	
8	Access 2000 数据库管理系统	
9	AutoCAD 2004 制图软件	
10	Photoshop CS4 图像处理	
11	Flash MX 2004 动画制作	
12	Project 2000 项目管理	
13	用友财务（U8）软件	应试人员任选其一
	用友（T3）会计信息化软件	

注：原《Internet 应用》更名为《Internet 应用（Windows XP 版）》。

二、出版编辑系列

（一）B 级考 4 个模块：Windows、Word、Internet、Excel。

（二）A 级考 6 个模块，其中：

文字编辑、记者考：Windows、Word、Internet、Excel 以及 PowerPoint、Access。

美术编辑考：Windows、Word、Internet、Excel 以及 PageMaker、Photoshop。

等级 (类别)	模块							
	Windows	Word	Internet	Excel	PowerPoint	Access	PageMaker	Photoshop
B 级	√	√	√	√	—	—	—	—
A 级	文字编辑	√	√	√	√	√	—	—
	美术编辑	√	√	√	√	—	—	√

第二部分 研究等系列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规定

我院研究等系列（不含出版编辑系列）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要求如下：

一、基本要求

（一）申报人须取得相应等级和模块的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证书，或符合相应免试条件。

（二）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人员，在晋升中级职称时应取得 3 个模块的合格证书；在晋升高级职称时应取得 4 个模块的合格证书。晋升中级职称时考试合格证书，在晋升高级职称时持续有效。

（三）具有硕士学位人员，在晋升高级职称时应取得 1 个模块的合格证书。

（四）援藏（青）、援疆、博士服务团等交流挂职专业人员，可参加挂职当地组织的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取得的成绩具有同等效力。

（五）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实行两级管理，各单位人事部门负责审查申报人的考试等级、考试模块、合格证书等材料，或免试人员《晋升职称免试登记表》和相关证明材料；人事教育局负责检查各单位审查程序和证明材料。

（六）翻译系列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按照我院《关于转发外文局〈关于全国翻译系列职称评审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要求的通知〉的通知》（社科〔2013〕人字 52 号）有关规定执行。

二、免试条件

（一）大专以上计算机专业毕业的人员。

（二）具有博士学位的人员。

（三）具有硕士学位的人员在晋升中级职称时免试。

(四) 年龄在 50 岁以上的人员。

第三部分 出版编辑系列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规定

一、基本要求

(一) 申报中级职称

1959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出生人员，须参加 B 级水平考试。

(二) 申报高级职称

1959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出生人员，须参加 B 级考试。

1959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出生人员，须参加 A 级考试，已取得 B 级证书的根据从事专业直接加考所缺的 2 个模块。

二、免试条件

(一) 参加全国或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计算机水平考试并取得要求的相应模块合格证书者。

(二) 取得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含计算机及应用、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科学教育、软件工程、计算机器件及设备、计算机信息管理、计算机网络)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者。

(三) 在专门的计算机室(中心)从事计算机专业工作三年以上者。

(四) 参加全国计算机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取得程序员及以上级别资格证书的人员。

(五) 取得非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学位人员。

(六) 取得非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硕士学位人员，评聘中级职称时免于 B 级考试，评聘高级职称时，根据从事专业直接加考相关模块。

(七) 年龄达到 50 岁者申报高级职称。

附件 4:

职称评审代表作要求

一、基本要求

代表作须为申报人任现职以来正式出版的独著或作为第一作者所著的研究成果。提交的代表作须为原件。书稿清样、学位论文不能作为代表作，但学位论文经过修改补充、正式出版后可作为代表作。代表作的发表或出版时间截至本单位制定评聘工作方案之前。

二、研究、出版编辑、翻译和图书资料系列的要求

(一) 研究系列

代表作 2 篇（部），其中至少包括 1 篇论文。

(二) 出版编辑系列

“审读报告” 2 篇（一式三份）及与现从事编辑工作相关学科的代表作 1 篇（部）。

(三) 翻译系列

申报资深翻译（译审）：审定稿量在 30 万字以上的正式出版物或者单位证明；各不少于 10 万字的译著或者翻译理论研究著作 2 部；独立完成的译文，累计不少于 20 万字；承担口译任务 30 场以上的场次目录和服务方证明，及不少于 2 场的现场录音材料。

申报一级翻译（副译审）：不少于 20 万字的笔译工作量的证明，或者不少于 100 场次的英语口语译工作量，其他语种的口译工作量应不少于 50 场次。

(四) 图书资料系列

1. 图书资料人员

申报研究馆员：专著 2 部及本专业论文 5 篇。

申报副研究馆员：著作 1 部或专业论文 3 篇。

2. 图书情报资料自动化人员

申报研究馆员：须提交专著 1 部或专业论文 5 篇、至少作为 1 个省级或 2 个地、市级项目的负责人独立撰写的技术报告；

申报副研究馆员：须提交专著 1 部或专业论文 3 篇，作为重要参加人撰写的技术报告 1 份。